



深圳市鲲鹏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报告

2022 年 6 月 30 日

目 录

第一章 重要提示及释义	3
第二章 公司简介	4
第三章 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8
第四章 董事会报告	9
第五章 年度重要事项	15
第六章 公司治理	16
第七章 内部控制管理情况	17
第八章 社会责任	26
第九章 财务报告	30

第一章 重要提示及释义

一、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无董事对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表示异议。

(三)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 公司法定代表人彭鸿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道海及财务部负责人单慧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二、释义

在本报告中，下列词汇具有如下含义：

“鲲鹏资本”或“公司”是指本公司，即深圳市鲲鹏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鲲鹏基金”是指深圳市鲲鹏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第二章 公司简介

一、公司基本内容

(一) 公司基本情况表

企业法定名称	深圳市鲲鹏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人民币 388 亿元
经营范围	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受托资产管理；股权投资；发起设立股权投资基金。
注册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6 号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大厦 26 楼
企业法定代表人	彭鸿林
邮政编码	518000
企业网址	http://www.kpcapital.cn/
电子邮箱	
指定登载年度报告网址	http://www.kpcapital.cn/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二) 企业的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99.5436%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0.2282%
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0.2282%
合计	100.00%

(三) 信息披露主要负责人和联系方式

姓名	职务	联系地址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刘广	综合部部长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大厦 26楼	88600087	88609187	liug@kpcapital.cn

(四) 企业获奖情况

2021年,鲲鹏资本获2021国资市场化母基金最佳回报TOP20(第10名)。

2021年,彭鸿林董事长获中国母基金联盟颁发的“2021最佳回报国资直投投资人TOP20(第14名)”。

2021年,张静总经理获中国科技金融促进会风险投资专业委员会和中国母基金联盟颁发的“2021中国最佳女性母基金投资人TOP20(第19名)”。

二、企业高层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会成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任期起始日期
彭鸿林	党支部书记、董事长	男	2017.02

张 静	党总支副书记、总经理、董事	女	2019.12
黄 宇	董事	男	2017.02
田 钧	董事	男	2017.08
王宜四	董事	男	2019.09

(二) 董事会下设各委员会基本情况

1. 投资决策咨询委员会

根据董事会授权对公司及鲲鹏基金的所有投资业务作出前置决策（非最终决策），并将通过决策的项目按章程规定提交相应的决策机构进行最终决策。

2. 风险控制委员会

根据董事会授权对公司及鲲鹏基金的所有投资业务作出前置审查。组织拟订公司投资风险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对投资项目相关材料（项目投资建议书、尽职调查报告或合规风控审查意见、行业研究报告）进行前置审查，并出具风险审查报告；列席投资决策咨询委员会会议；审议项目投后管理重大风险事项，提出风险处置建议；对投资项目的权益调整及退出方案出具审查报告。

3. 预算管理委员会

审定公司全面预算管理政策；监督公司年度预算执行情况。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组织制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组织制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

酬考核制度执行情况监督。

5. 审计与内部控制委员会

制订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并监督实施；制订公司内控制度并监督实施；负责公司全面风险管理，预审并向董事会提交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年度工作报告；组织实施公司投资风险年度评估。

（三）公司监事会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任期起始日期
万筱宁	监事会主席	男	2017.02
谢健	监事	男	2021.06
朱衍强	监事	男	2021.06

（四）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任期起始日期
彭鸿林	董事长	男	2017.02
张静	总经理	女	2019.12
王道海	副总经理	男	2022.02
孙学东	副总经理	男	2017.02
戴凯伟	副总经理	男	2017.02

注：2022年2月，董事会聘任王道海为副总经理。

（五）企业员工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公司在册员工人数共计51人，下属二级企业5人。

第三章 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主要财务数据摘要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增减比率(%)
利润总额	747,058.56	62,368.30	1098
净利润	723,039.98	48,917.69	1378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 净利润	719,466.63	44,633.87	1512
资产总额	13,764,883.46	4,156,310.45	231
负债总额	8,848,347.33	12,320	71721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 权益	4,758,805.33	3,988,623.14	19

注：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对 2020 年进行追溯调整。

第四章 董事会报告

2021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十四五”开局之年，也是公司实施战略转型发展的起飞之年。鲲鹏资本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本着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依法行使职权，规范运作、科学决策，较好地完成公司股东赋予董事会的各项职责，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取得了超常规、跨越式发展。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1年工作开展情况

（一）主要财务指标情况

截至2021年，鲲鹏资本资产总额1376.49亿元、净资产491.65亿元；实现利润总额74.71亿元。

（二）投资执行情况

2021年，鲲鹏资本新增3家全资子公司；新增出资2家控股子公司；投资设立1家合伙企业和2家参股子公司。通过董事会决策的子基金5支，直投项目1个。

（三）主要管理举措

1. 加强党的建设，坚持党对国有企业的领导

2021年，公司董事会旗帜鲜明讲政治，严格执行“两个维护”十项制度机制，扎实推进党史学习教育；坚决落实公司党组织把方向、管大局、促落实的领导作用，全面贯彻“两个一以贯之”，把党建工作和经营管理工作一起谋划、一起部署、一起推

进，针对重大重点事项和进展缓慢的任务加强督办力度，以钉钉子精神抓好工作落实；支持完善“六位一体”大监督体系的机制体制，切实落实国有企业反腐倡廉“两个责任”。

2. 加强董事会建设，提升董事会履职能力

在市国资委的领导下，鲲鹏资本完成了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第二届董事会仍由彭鸿林、张静、黄宇、田钧、王宜四五位董事组成，其中彭鸿林任董事长；新一届董事会聘任了张静为公司总经理，王道海、孙学东、戴凯伟为公司副总经理，公司新一届的董事会、经营班子换届到位；为准确掌握已投项目运营情况，提升董事执业能力，董事会组织调研学习了已投子基金管理人和股权投资项目，详细了解基本情况、经营业绩、战略布局、业务拓展及合作等。

3. 突出把方向定战略职责，引领公司高质量发展

公司转型后，资源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公司董事会第一时间着手立足新起点适应新形势，谋划制定高质量发展战略规划，全面对公司“十四五”的发展定位与目标、业务发展战略、战略实施路径等方面进行升级谋划，形成了“一核四驱六缸”的发展战略，即继续坚持市场化、专业化、国际化发展方向，对标世界一流，紧紧围绕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链上下游进行环绕式、扩展式、生态化投资布局，打造战略并购、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和产业研究四大业务驱动平台，努力打造“募（融）得到、投得准、整得好、转得动、链得起、券得成”的六大核心动能，推动鲲鹏

资本逐步迈向“百亿利润、千亿资产、万亿市值、世界500强”行列。

4. 继续做强基金管理主业，加大服务“两个使命”的力度

围绕服务市属国资国企改革创新发展和服务全市产业转型升级“两个使命”，一是谋划设立综改试验（深圳）基金，将重点挖掘新一代信息技术、数字经济等产业内优质投资项目，积极引入优质产业项目落地深圳。二是完成设立主导子基金鲲鹏大交通基金，围绕城市公交、新能源汽车、智能汽车及智慧交通等大交通产业升级重点领域，开展产业链上下游及关联产业投资，促进深圳大交通产业经营发展。三是完成设立参与型子基金鲲鹏元禾璞华 VC 基金，加强深圳国资在集成电路相关产业的战略布局，推动深圳半导体产业独立、自主、可控发展。四是全力推进国资国企协同发展项目，协同多家市属国企推进多个并购项目，不断助力市属国资“强基”、“补缺”。五是汕尾市产业发展投资基金已取得实质性进展。此外，鲲鹏基金还参与了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之战略投资者配售，与央企建立战略合作，引导电信在深投资合作。

5. 加强内控合规建设，提高风险防范能力

一是完成《2020年度内部控制体系工作报告》《2020年度投资风险评估报告》《2020年度投资后评价报告》，全面盘点已投项目，进行投资风险评估和投资成效评价，分析目前存在的问题及原因，针对发现的风险制定整改计划，并开展内部控制自

我评价和风险管理工作，针对发现内控缺陷和风险问题，提出了应对防范措施。二是投后管理更具前瞻性、系统化和精细化。制定《鲲鹏基金子基金投后评价实施指引》，建立适合鲲鹏基金商业化子基金的投后评价指标体系，使投后管理分级管理落到实处。三是及时梳理并清退已投资产中不具备优势的低效无效资产。四是制定了《公司 2021 年内审工作计划》，有序开展对下属公司的内部审计工作。就每个审计项目发现的审计问题与被审计单位深入沟通，提出有效可行的整改意见，逐步建立经营管理和内部审计的融合工作机制，完善公司运营管理水平。

6. 重视股东投资回报

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秉持回报股东的理念，积极实施利润分配以回报股东。

二、2022 年工作计划

2022 年，公司董事会将进一步贯彻落实好“两个一以贯之”要求，将党的建设融入公司治理各环节，规范董事会运作，充分发挥董事会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的作用，确保董事会各项工作计划落实落地。

（一）着力加强党的领导，抓好国企党建工作

持之以恒坚持党对国有企业的全面领导不动摇，持之以恒坚持以企业改革发展成果检验党组织的工作和战斗力，把党建工作优势转化为企业的竞争优势、创新优势和发展优势；持之以恒坚持党管干部党管人才，加强领导班子和人才队伍建设，扛稳“在

经济领域为党工作”的履职尽责担当。

（二）着力把准战略定位，更好发挥董事会定战略作用

董事会把“定战略”作为首要职责，强化公司战略引领力，准确把握鲲鹏资本作为国有资本运作平台这一战略定位，进一步完善“十四五”规划，优化调整公司主业范围和投资决策机制，推动公司高质量转型发展。

（三）着力抓好决策和落实，确保企业经营取得更好业绩

公司董事会将紧紧围绕重大战略项目和公司主业方向，运营好主导型子基金的项目投资，管理好核心资产和已投子基金，做好各项决策部署的落实跟踪，确保圆满完成年度目标任务，努力实现 2022 年度利润指标稳步增长，为股东创造更多价值。

（四）着力抓好深化改革，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锚定重点改革任务，按照“全面收官、提升实效、保持领先”的总目标，加快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冲刺步伐和世界一流企业建设，有针对性补短板强弱项，进一步加强机制体制建设，重点完善公司选人用人、薪酬和激励约束机制，巩固提升改革成效，力争在各项考评中取得好成绩。

（五）着力加强内控体系建设，切实发挥防范风险作用

切实发挥好董事会“防风险”的作用，按照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有关要求，完成重要业务内控制度标准化建设，制定重大风险评估方案。强化董事会、审计与内部控制委员会、经理层、合规风控部在内控建设方面的职能。依照法律法规、监管部门规章制

度等要求，及时修订完善公司章程、投资决策等规章制度。

（六）加强董事会自身建设，认真履行董事会职责

持续加强董事会建设，通过开展深度调研、班子互动，找问题、提意见，进一步加强公司规范运作管理，树立公司在国资系统股权投资行业的良好形象；认真组织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确保董事会、股东会召集、召开、表决等程序合法合规；从全体股东的利益出发，勤勉履职，抓住发展机遇，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发展。

第五章 年度重要事项

一、公司章程、注册资本变动情况

(一) 报告期内，公司注册资本由 3 亿增加至 388 亿元。

(二) 报告期内，根据市国资委关于授权放权清单要求相应修改公司章程中董事会和股东会职权范围和决策权限，同时公司根据市国资委相关决策文件进行增资，公司章程中的注册资本和股权结构发生变化，注册资本由 3 亿增加至 388 亿元，并根据股东增资情况相应调整股权比例。

二、企业高层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谢健、朱衍强于 2021 年 6 月任公司监事，其中，朱衍强为职工监事。

三、企业合并、分立、解散或申请破产等事项

报告期内，企业合并一家。

四、企业发生重大损失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重大损失。

五、企业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作为公司 2017—2021 年度的审计机构。

第六章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已按公司法和相关国资监管规定建立了股东会、董事会、党总支部委员会、监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的现代企业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设立股东会，股东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由全体股东组成。

公司设立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设董事长 1 人。董事会负责执行股东会决议并向股东会报告工作。董事会下设投资决策咨询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预算管理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与内部控制委员会等 5 个委员会，作为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工作机构，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开展工作，为董事会重大决策提供咨询意见和建议。

公司设立党总支部委员会，党总支部委员会发挥领导作用，把方向、管大局、促落实，依照规定讨论和决定公司重大事项，支持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依法行使职权。

公司设立监事会，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向股东会负责。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设监事会主席 1 人。

公司设总经理 1 名，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董事会领导下开展工作，负责公司具体事务的经营管理。

报告期内，股东会、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党总支部委员会、监事会及总经理办公会规范运作，确保了公司经营管理规范有序开展。

二、股东会和董事会及其下设专门委员会召开情况

2021年，历次会议均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及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各项决议实施情况总体良好。公司董事、相关高级管理人员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或列席)了股东会、董事会，对公司的重大事项作出了决策。

(一) 股东会召开6次，审议了11项议案。

(二) 董事会召开30次，审议了49项议案，议题主要涉及投资、财务预算及决算、借款、制度制定及修订等。

(三) 审计与内部控制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内部控制体系工作报告和2020年度投资风险评估报告。

(四) 预算管理委员会召开3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1年度预算草案、2022年度预算报表。

(五)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3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高管绩效考核评价方案、2020年度高管绩效考核结果和2021年度高管经营业绩考核目标责任书等议案。

三、监事会工作报告

(一) 2021年监事会工作回顾

2021年，监事会全体成员认真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赋予的权利和义务，以维护和保障公司、股东及员工的合法权益为己任，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围绕公司投资经营活动积极有效开展工作，对公司的投资经营计划、经营管理活动、决策程序、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等

进行了全面监督，并为公司发展建言献策，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

1. 依法出席（或列席）股东会和董事会会议

2021年，监事会依法出席（或列席）了公司年内召开的6次股东会、30次董事会、2次审计与内部控制委员会、3次预算管理委员会、3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积极履行监督职责，就制度的制定与修改、重大决策、财务报告、利润分配和内部控制等公司重大事项进行全面了解和评估，对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审议事项、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对董事参加相关会议、发表意见、提出建议情况和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运作情况予以关注，对公司重大决策执行情况和高级管理人员日常规范履职和充分尽职的情况进行了持续监督。

2. 圆满完成首届监事会的任期和履职汇报

2021年3月5日，在市国资委组织的调研座谈会上，监事会作了关于《鲲鹏资本监事会的任期履职情况报告》《鲲鹏资本监事会万筱宁主席个人任期述职报告》的汇报。监事会全体成员认真总结了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履职情况、工作中存在的不足、明确了下一步的工作思路，并对董事会、经营班子及公司治理开展了评价意见和建议，完成了《鲲鹏资本监事会对董事会、经营班子的任期履职评价意见》《鲲鹏资本监事会对优化公司治理的意见和建议》。

3. 顺利保障监事会的换届工作和相关会议

严格按照《市国资委关于鲲鹏资本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人选的函（深国资委任函〔2021〕18号）》《深投控关于推荐深圳市鲲鹏资本新一届监事会成员的函（深投控任函〔2021〕22号）》股东单位提名推荐，选举万筱宁同志、谢健同志，以及职工代表监事朱衍强同志为第二届监事会监事。2021年6月3日，以现场方式召开第二届监事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鲲鹏资本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关于朱衍强担任鲲鹏资本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完成第二届监事会的换届，并审议了《鲲鹏资本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 抓好监督稽查工作，以自查整改促提升

（1）深化“六位一体”大监督体系。监事会积极发挥主办跟踪、协办辅助的监管合力，建立联审联查长效机制，对公司公务用车购置、电脑采购、董事长年度长效激励核定等诸多事项进行联审联签，有效发挥了监督检查和评价改进的作用。在加强监督制度执行的同时，及时调整联合监督委员会架构，由监事会主席兼任联合监督委员会主任，进一步修订已下发的两个制度《六位一体监督体系建设实施方案》《联合监督委员会议事规则》，并有效组织实施重大监督工作的开展。

（2）以自查整改促进监督工作。2021年就市审计局对公司提出的审计问题及意见，全面整改贯彻落实，制定整改计划及整改措施，落实整改成效，完成相关佐证资料的报送工作。2021年就党风廉政建设落实情况及有关监管制度执行情况，开展自查

自纠工作,认真落实公司在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 纠治“四风”树新风情况、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情况、中介机构选聘和管理情况、公务用车管理及外派监督人员兼职的相关情况,并完成了对市国资委专项检查小组的现场迎检工作。

5. 重点监督经营管理, 强化投资专题调研

(1) 贯彻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在“三重一大”事项决策中严格按照“先党内、后提交”的原则进行前置研究,充分发挥党组织的领导作用,并每月向市国资委上报《“三重一大”决策事项情况报告表》。

(2) 深入公司经营管理监督工作。监事会坚持认真审阅公司定期报告和年度审计报告,检查公司财务状况,监事会成员通过出席或列席股东会会议、董事会会议、总经理办公会议、风险控制委员会会议等,重点关注公司重大投资项目决策和执行、大宗物资采购等重点领域以及主要财务与经营指标完成情况,对公司经营风险进行有效监控。2021年监事会要求公司内部审计侧重选取当期投资风险评估提示问题较为突出、投资进度效益不达预期、重点重大投资项目作为当年审计重点,对信达鲲鹏、深报一本两个参与型子基金开展了内部审计,促进内审职能与投资主业的工作融合。

(3) 强化一线开展专题调研。为强化对投资项目的风险防控,监事会针对公司所投资的子基金、重大项目以及合作伙伴开

展深入调研，重点关注重大项目落地进展、财务状况、关联交易、治理结构、董事会决策、组织架构及内控情况以及公司对该项目的投后管理活动，从制度优化、治理机构、项目内控、绩效考核、科技创新、财务管理、培训学习等方面提出了防控风险的建议和措施。

（二）对公司 2021 年经营管理的基本评价

2021 年，监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监督职责。监事会出席或列席了股东会和董事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并认为：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会的决议，忠实履行了诚信义务，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基金投资的方针政策和监管要求，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和年度重点任务积极开展各项工作；未发现董事存在泄漏本公司秘密、利用职务便利为本人或他人谋取不正当利益、损害本公司及股东利益以及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和章程规定的情况。

监事会除列席了审计与内部控制委员会、预算管理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外，还开展了一些走访和实地调研，对公司的投资经营活动进行监督，认为公司经营班子勤勉尽责，认真履行了董事会的各项决议，以挖潜增效为突破口深化内部改革，通过实施“队伍提升”“管理提质”等一系列重大举措，苦练内功、积极进取，思路清晰、富有成果，把握住了公司发展的正确方向，实现了管理水平的提升和经营战略的初步转型，取得了较好的投资收益。未发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存在违规操作行为，也未发现

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利用职务便利为本人或他人谋取不正当利益的现象。

(三) 2022 年工作计划

1. 持续优化监事会履职机制

对接公司高质量发展需求、对标国际先进管理水平、对照国资国企综合改革实验要求，量化监督标准，系统性优化监事会履职机制。重点关注以下三个关键领域：一是对基金投资、并购重组、融资管理、产权交易、资产采购等关键领域的合规性检查，定期梳理分析相关制度执行情况，认真查找制度缺失或流程缺陷，及时提醒改进；二是对项目授权、审批、执行、报告等关键环节的权责制度设计检查，确保科学合理、执行有效；三是强化对关键岗位人员高效合规履职的监督及工作成果的评价，重点关注关键岗位人员履职相关制度的科学性及其制度执行落实情况。

2. 开展重点领域专项调研和日常监督检查

开展针对综合改革实验、参与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国资协同基金运作、法人治理结构、市场化经营机制和长效激励约束机制、混合所有制改革、市场化并购企业经营等方面的调研评价。与此同时，结合公司的经营特点和风险隐患，持续开展日常监督检查，重点检查中介机构管理、账户资金管理、薪酬预算执行清算评价等监管制度的贯彻落实情况。

3. 进一步抓实内部审计工作

完善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如内部控制制度审计办法、预算执行

情况审计办法、投资合同管理审计办法等，做到审计工作有据可依。内部审计工作以投资业绩审计为中心，找出影响业绩提高的主要因素，分析原因，抓住关键，提出意见和建议，进而促进公司加强经营管理，提升投资业绩。同时建立审计结果落实反馈制度，加强对审计意见落实情况的跟踪，并定期组织开展审计成果运用执行情况的检查，使同样的问题不重复出现。

第七章 内部控制管理情况

一、制度建设情况和年度执行评价

公司对照国家、省、市法律法规、国资监管规定和行业监管规定，结合行业特点，定期检视和更新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将合规评价融入到制度制订、业务流程和项目风险审查中，严守合规底线，确保合规经营。经过前期的内部控制建设，公司逐步完善“1+N”内部控制制度体系，以公司章程为基础，建立了覆盖投资业务决策、风险控制、财务资金管控、日常经营管理等业务运营流程的一整套内部控制制度，包括股东会、董事会、党总支部委员会、监事会、总经理办公会、风险控制委员会等议事规则、“三重一大”决策管理办法、全面预算管理办法、会计核算实施细则、资金支付和费用报销管理办法、资金管理规定、中介机构备选库管理办法、员工月度绩效考核管理规定、出差管理、合同管理、内部审计规定等。2021年，公司制订或修订了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监事会议事规则、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制度等制度，进一步完善公司制度体系。在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过程中，公司密切跟踪其实施效果及其与实际业务情况的匹配度，并建立动态调整机制。

2021年，公司对投资活动实行分层授权、分级决策，对已投项目实行分级、分类管理，有效防范投资、投后风险，保障投资安全。公司风控运作机制进一步优化，持续优化投资和风险控制业务流程，加强项目管理，严控项目风险。公司严格按照内外

部相关规定实施了内部控制管理，进一步完善控制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 5 个内部控制基本要素，总体经营情况稳健向好，经营风险基本可控。

二、企业管理层对企业内部控制机制的评价结论

公司梳理内部控制流程，组织各内部控制责任部门自评、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组独立评价，落实整改和报告内控缺陷，对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有效性实施自我评价。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所有重大的业务与事项均已设计和运行有效的内部控制，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已对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三、企业风险管理情况

2021 年，公司认真评估面临的主要经营风险，制订了相应的风险应对措施并积极防控。公司风险控制委员会严格指导把关，合规风控部全流程深度参与项目交易结构设计、协议谈判及重大交易问题处理，并将风控审查有机嵌入投后管理流程，积极开展项目投后管理和风险监控。通过有效的风险管理，公司全年未发生重大的境内外风险事件。

第八章 社会责任

一、凝心聚力同战“疫”，众志成城克时艰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市疫情防控指挥部、深圳市国资委党委工作部署和公司党总支部工作安排，高度重视疫情防控工作，把全面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放在最突出位置。切实将做好疫情防控工作，保障员工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推进公司日常运营和投资业务相结合。一是编制防疫相关文件，规范化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全年共发布疫情防控通知 11 篇。二是全面做好安全防护工作，落实每日体温监测、定时清洁消毒办公区域；确保员工防疫物资保障充足，全年发放防疫物资 7 次；按照“应接尽接”原则详细制定全员疫苗接种计划表，完成“应接 100%接种”；统一组织员工核酸检测，全年共完成核酸检测 56 次。三是组织公司党员同志，到社区开展“全民防新冠，健康你我他”党员志愿者服务活动，分发宣传手册，宣传防疫知识，切实为身边群众办实事做好事。四是认真落实市委组织部、市国资委党委部署，开展“党员亮身份、防疫当先锋”活动，选派多名干部前往一线支持防疫，在疫情防控工作中发挥好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五是党总支书记率队深入社区走访了解疫情防控工作，实地检查社区防疫卡口，与一线防疫工作人员近距离面对面沟通交流，为定点联系的社区捐赠防疫物资，彰显国企担当。

二、坚持绿色发展，共筑生态文明之基

公司严格按照“十四五”规划和2021年度工作计划中关于落实生态文明建设的工作要求，践行碳达峰、碳中和绿色生态文明理念，积极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向高质量、高水平、高标准迈进。一是制度层面，在“十四五”规划、年度工作计划、《日常行为管理规范》及《关于印发深圳市鲲鹏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中均明确提出注重生态文明建设。二是实践层面，严格落实生态文明建设有关要求，要求全员从身边做起，节约资源保护环境，将生态文明建设作为公司一项长期性、全员性的使命工作来抓；持续落实

《日常行为管理规范》等制度，明确提出“节约用水”“节约用电”等要求；广泛开展环境保护、节能减排等法律法规宣传，引导公司干部员工形成节能减排意识，养成节约资源的良好工作生活习惯；坚持绿色办公，在物资物料采购使用管理方面，严禁采购高挥发性有机物含量办公产品，优先使用环保材料；厉行节约用电，呼吁节约用水；严格控制办公用品消耗，尽量重复利用；倡导绿色交通，持续倡议全体员工低碳出行、绿色出行，以实际行动争做节能减排的宣传者和践行者；实施绿色投资，主导设立生态文明建设类子基金公司围绕创新驱动发展战略，通过联合设立产业基金等金融产品创新，服务生态文明建设发展。截至2021年底，鲲鹏基金所投子基金累计投资绿色生态文明项目46个，累计投资金额26.55亿元。

三、搭建发展平台，携手员工共成长

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实施人才强企战略，将“社会、公司与员工价值最大化”作为奋斗目标，重视员工的工作环境、职业发展，做好员工关爱，保障员工权益，致力于为员工搭建充满机遇与发展的平台。一是专注员工成长打造鲲鹏团队。制定或修订了投资管理、投资风险管理、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制度、投后管理等十余项制度，建立员工职业生涯管理制度，畅通职业发展通道；制定了干部及员工素质提升年度工作计划，开展多层次多形式人才培养。2021年共组织员工现场培训21次，网络培训31次。二是坚持党建引领，服务职工群众。公司党总支部着力抓党建促团建，构建独具鲲鹏特色的企业文化，增强团队凝聚力、职工满意度与归属感。持续推进篮球、足球、羽毛球等健康活动，开展“魅力巾帼、鲜花绽放”主题花艺沙龙，组织开展庆“七一”系列活动、缅怀革命英烈活动等各项学习活动，引导职工着力深化理解、坚定信仰、融会贯通，内外于心、外化于行。

四、开展消费帮扶，助力脱贫攻坚

根据相关文件要求，为履行国有企业社会责任，按照深圳市国资委统一部署，结合实际情况，开展了一系列的消费帮扶工作。一是强化组织领导，明确工作任务，公司领导统一部署，将消费帮扶工作列为持续性帮扶任务，积极引导公司工会组织在采购节日福利、慰问品等时，优先选购贫困地区产品，鼓励工会提高对贫困地区产品的采购额度，全年完成消费帮扶产品预算的129%，有效推进了消费帮扶工作。二是加强宣传力度，助力帮扶产业，

公司加大帮扶产品宣传和推介力度，充分挖掘内部资源为帮扶产品消费创造条件，积极购买花生油、大米、水果等帮扶产品，并选择帮扶饮用水作为公司办公室长期的会议用水，以实际行动助力帮扶产业健康发展。

第九章 财务报告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深圳市鲲鹏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2,274,235,705.37	6,153,518,702.45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二)		1,556,880.4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三)	758,267.32	874,175.96
其他应收款	(四)	94,301,839.59	69,858,058.89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	51,394,899.53	219,543,518.80
流动资产合计		2,420,690,711.81	6,445,351,336.5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六)		8,868,846,209.63
其他债权投资	(七)	324,510,472.23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八)	125,156,829,755.46	26,246,040,590.9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九)	9,740,262,981.78	
投资性房地产			

资产	附注五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十)	970,361.08	1,023,512.9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十一)	3,670,003.93	
无形资产	(十二)	1,301,674.02	217,923.7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十三)	598,656.74	1,624,925.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四)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5,228,143,905.24	35,117,753,162.56
资产总计		137,648,834,617.05	41,563,104,499.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五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五)	3,333,323,194.44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十六)	5,656,760.86	105,000.0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十七)	42,815,331.02	31,992,863.77
应交税费	(十八)	54,142,172.72	91,048,231.50
其他应付款	(十九)	11,449,340,810.96	53,868.49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十)	3,829,563.54	
其他流动负债	(二十一)	20,902,777.78	
流动负债合计		14,910,010,611.32	123,199,963.7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二十二)	21,50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二十三)		
长期应付款	(二十四)	51,726,336,759.5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五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十四)	347,125,941.0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3,573,462,700.52	
负债合计		88,483,473,311.84	123,199,963.76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二十五)	38,800,000,000.00	3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二十六)	-28,423,383.94	38,482,958,984.7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2,230,963.60	-6,999,018.1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二十八)	12,088,165.51	12,093,165.51
未分配利润	(二十九)	8,816,619,441.71	1,098,178,231.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7,588,053,259.68	39,886,231,363.29
少数股东权益		1,577,308,045.53	1,553,673,172.08
所有者权益合计		49,165,361,305.21	41,439,904,535.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7,648,834,617.05	41,563,104,499.13

深圳市鲲鹏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三十)	13,606,451.13	7,285,531.20
减：营业成本	(三十)		
税金及附加	(三十一)	59,794,847.58	3,381,075.75
销售费用	(三十二)		47,115.57
管理费用	(三十三)	75,494,892.68	54,483,278.0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三十四)	724,472,568.86	-290,268,496.41
其中：利息费用		751,695,724.35	
利息收入		27,252,270.73	290,296,066.92
加：其他收益	(三十五)	73,506.46	722,622.1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六)	7,601,587,910.45	384,198,861.9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053,347,657.51	27,294,374.5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七)	712,114,052.7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八)	2,966,000.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470,585,611.71	624,564,042.31
加：营业外收入			

项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减：营业外支出	(三十九)		881,017.7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470,585,611.71	623,683,024.59
减：所得税费用	(四十)	240,185,782.36	134,506,087.8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30,399,829.35	489,176,936.7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30,399,829.35	489,176,936.73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94,666,315.31	446,338,726.98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5,733,514.04	42,838,209.7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240,342.55	-7,395,945.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234,256.18	-7,395,945.6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234,256.18	-7,395,945.65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69,552.93	-7,395,945.65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2,964,703.25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086.37	
六、综合收益总额		7,226,159,486.80	481,780,991.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190,432,059.13	438,942,781.3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5,727,427.67	42,838,209.75